

##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邱世平  
電話：03-8462860#228  
電子信箱：chris781022@hlc.edu.tw

受文者：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5月15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14009549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人防治教育課程教師手冊」部分內容調整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5月12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45802809A號辦理。
- 二、該署前於111年度編製「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人防治教育課程教師手冊」，並於同年度於「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性別事件防治資源中心」網站掛載，以供現場教師運用參考。
- 三、因應「性別平等教育法」、「性別平等教育法施行細則」、「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準則」及「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於112或113年度修正法規，爰該署配合現行法規，調整該手冊部分內容，並重新掛載於網站（下載連結：<https://friendlycampus.k12ea.gov.tw/GenderCase/12/17/18>），請各校多加利用。

114/05/16



正本：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

副本：



裝

訂

線

